

文学史系列教材



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作品选

江少川 朱文斌 主编



 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

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作品选

江少川 朱文斌 主 编

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

2013 年 · 武汉

新出图证(鄂)字 10 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作品选/江少川 朱文斌 主编. —武汉: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,2013. 2

ISBN 978-7-5622-5939-8

I. ①台… II. ①江… ②朱… III. ①华文文学—作品综合集—世界 IV. ①I1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3)第 019364 号

台港澳暨海外华文文学作品选

主编:江少川 朱文斌 ㉔

责任编辑:刘晓嘉

编辑室:高校教材编辑室

出版发行: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

社址:湖北省武汉市珞喻路 152 号

电话:027—67863280(发行部) 027—67861321(邮购)

传真:027—67863291

网址:<http://www.ccupress.com>

经销: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

印刷:武汉兴和印务有限公司

字数:570 千字

开本:787mm×960mm 1/16

版次:2013 年 2 月第 1 版

印数:1—3000

责任校对:王 炜

电话:027—67867364

封面设计:新视点

电子信箱:hscbs@public.wh.hb.cn

督印:章光琼

印张:27

印次:2013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定价:39.00 元

欢迎上网查询、购书

敬告读者:欢迎举报盗版,请打举报电话 027—67861321

目 录

上编 台港澳文学作品选

小 说

姗姗，你在哪儿？	聂华苓 (3)
游园惊梦	白先勇 (11)
情尽	於梨华 (24)
寿宴	陈若曦 (32)
花瓶	欧阳子 (35)
我爱黑眼珠	七等生 (42)
夜行货车 (中篇节选)	陈映真 (48)
儿子的大玩偶	黄春明 (64)
杀夫 (中篇节选)	李 昂 (77)
命运之竹	黄 凡 (88)
将军碑	张大春 (94)
消失的男性	吴锦发 (104)
寺内 (中篇节选)	刘以鬯 (118)
神雕侠侣——师徒初遇	金 庸 (128)
像我这样一个女子	西 西 (131)
诱僧	李碧华 (139)
等	梁淑琪 (143)

散 文

下雨天，真好	琦 君 (153)
油灯碗与花	张秀亚 (156)
酱缸国医生和病人	柏 杨 (158)
今天我的人生境界	李 敖 (159)
爱情篇	张晓风 (160)
荷西奇迹似的出现在我眼前	三 毛 (162)
目送	龙应台 (165)
厕所的故事	阿 盛 (165)
清净之莲	林清玄 (168)
梦游书	简 媾 (169)
桥	曾敏之 (172)

中国的牛	小 思 (175)
中年是下午茶	董 桥 (176)
香港情怀	黄维樑 (177)
在地下车读诗	也 斯 (179)
当她的名字升华为形容词	陶 杰 (181)
书似青山常乱叠	李鹏翥 (182)
冬宵幽兰	陶 里 (184)

诗 歌

一片槐树叶	纪 弦 (185)
边界望乡	洛 夫 (185)
烟之外	洛 夫 (187)
等你，在雨中	余光中 (187)
今生今世（母难日三则之一）	余光中 (188)
错误	郑愁予 (189)
访友预备	郑愁予 (189)
如歌的行板	痖 弦 (190)
山	罗 门 (191)
乡色酒	舒 兰 (192)
逃狱的月亮	罗 青 (192)
雁	白 萩 (193)
莲的心事	席慕容 (194)
逝水	陈义芝 (194)
桂林姑娘	犁 青 (195)
紫砂茶壶	张诗剑 (196)
我歌——海的独白	蓝海文 (197)
夜香港	傅天虹 (198)
剥柚	王良和 (199)
黄菊	淘空了 (200)
铜马像下传自金属的历史感	苇 鸣 (201)
童年	流星子 (203)

下编 海外华文文学作品选

小 说

新加坡屋顶下（中篇节选）	（新加坡）苗 秀 (207)
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

走死运的人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	姚 拓	(212)
再见惠兰的时候·····	(新加坡)	黄孟文	(217)
一水天涯 (中篇节选) 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	潘雨桐	(222)
痴女阿莲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	商晚筠	(237)
龙吐珠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	梁 放	(249)
天国之门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	黎紫书	(255)
鱼骸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	黄锦树	(266)
丁香结·····	(菲律宾)	施柳莺	(277)
结婚季节·····	(印度尼西亚)	林万里	(284)
花梦·····	(印度尼西亚)	袁 霓	(288)
丛林下的冰河 (中篇节选) ·····	(美国)	查建英	(293)
少女小渔·····	(美国)	严歌苓	(300)
作曲家和他的鹦鹉·····	(美国) 哈 金	(美国) 明 迪 译	(311)
望断南飞雁 (中篇节选) ·····	(美国)	陈 谦	(319)
沉茶·····	(加拿大)	张 翎	(328)
地久天长·····	(加拿大)	李 彦	(331)
塞纳河之王 (中篇节选) ·····	(瑞士)	赵淑侠	(333)
我们时代的献身者·····	(英国)	虹 影	(344)
与袋鼠搏击·····	(澳大利亚)	沈志敏	(352)
未成年少女·····	(澳大利亚)	张奥列	(357)

散 文

自绘人生图案的女人——记老挝风情·····	(新加坡)	尤 今	(362)
此情不关风与月·····	(新加坡)	蓉 子	(366)
可能的地图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	钟怡雯	(367)
我和春天有约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	朵 拉	(371)
传火人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	潘碧华	(372)
明月水中来·····	(泰国)	司马攻	(374)
烟湖更添一段愁·····	(泰国)	梦 莉	(375)
脚印·····	(美国)	王鼎钧	(377)
时间二题·····	(美国)	刘荒田	(379)
黎明情结·····	(美国)	程宝林	(381)
ABC 学中文 ·····	(美国)	吴玲瑶	(382)
苏炜：从“美国梦”到“中国梦” ·····	(美国)	苏 炜	(384)
流连秦淮河畔·····	(美国)	吕 红	(386)
滇南的乌鸦·····	(美国)	张 慈	(387)
他乡望月·····	(美国)	陈瑞琳	(389)

海明威的海·····	(加拿大) 曾晓文 (392)
读大峡谷·····	(荷兰) 林 湄 (394)
荒原上的红石头·····	(新西兰) 胡仄佳 (396)

诗 歌

与舍利弗坐·····	(新加坡) 陈瑞献 (398)
今夜的月是弯的·····	(新加坡) 原 甸 (399)
皮影戏·····	(新加坡) 王润华 (399)
楚霸王·····	(新加坡) 淡 莹 (401)
摆渡记·····	(新加坡) 南 子 (403)
鱼尾狮·····	(新加坡) 梁 钺 (404)
筷子的故事·····	(新加坡) 郭永秀 (405)
人行道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 吴 岸 (406)
再写端午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 温任平 (407)
掌纹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 何乃健 (407)
中国茶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 游 川 (408)
中国崇拜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 林幸谦 (409)
再鸿门·····	(马来西亚) 陈大为 (410)
我是一片云·····	(泰国) 岭南人 (412)
小诗四题·····	(泰国) 曾 心 (412)
混血儿·····	(菲律宾) 谢 馨 (413)
野生植物·····	(菲律宾) 云 鹤 (415)
莲·····	(印度尼西亚) 柔密欧·郑 (415)
自由神像·····	(美国) 夏菁 (416)
个园·····	(美国) 黄河浪 (417)
唐人街·····	(美国) 王性初 (418)
还给我·····	(美国) 严 力 (419)
有一个昨天·····	(美国) 施 雨 (419)
月夜的白兰花·····	(比利时) 章 平 (420)
雷、雨、夜·····	(荷兰) 池莲子 (421)
神圣的悲歌·····	(澳大利亚) 庄伟杰 (422)
东方水手的世纪·····	(澳大利亚) 黄雍廉 (423)

上 编

台港澳文学作品选



珊珊，你在哪儿？

聂华苓

“喂，喂，等一等！”李鑫跳上车，一把抓住车门后的铜柱，将车票递给车掌，喘咻咻地问道：“这是十二路车吗？”

车掌绷着她那被职业硬化了的脸，“嗯”了一声，一面将票根递给他。刚从花莲来台北的李鑫不大习惯这种冷漠的表情，瞅了她一眼，就在右边靠车头的位子上坐下来，从裤袋里掏出手帕拭去额头的汗，然后又由上衣口袋中掏出袖珍记事本，翻了好几页，才找到珊珊的地址，他又默念了一遍：“吉林路九十七巷六号。”

“小姐！”他转向了车掌。车掌的脸柔和了一些，望着他。

“到吉林路那一站，请你告诉我一下！”

不知是因为那一声小姐，还是李鑫那一副热切的傻样儿，她点头时竟牵动嘴角笑了一下，然后转过头去看街，街上正有一个穿着花裙的女孩走过。

现在是下午三点多钟，不是上下班时刻，车上的乘客连李鑫一起才只有四个人。“这倒像是一辆专车送我去看珊珊的。”他一面想，一面将记事本放回袋内。“十五年了，她该还认得我吧！”多少年来，每当他想到珊珊的时候，他的情绪早已没有一丝儿波动了。但此刻，他的心开始有点儿激动起来，不觉将手中的票根搓成了一团。

珊珊是他生命中第一个女孩，一直供奉在他心坛上最隐秘、最神圣的一角。但真正说起来，他们在一起的时光并不多，他们甚至于没有谈过多少话。他对她的感情是那么飘忽；他对她的记忆几乎是空无所有，但多少年来，他却常常会想起她。她象征他少年时代的一个梦，一个飘渺而又美丽的梦。他不是作家，也不是艺术家，但他爱一切美好的事物，好幻想，好新奇。他早听说珊珊也在台湾，已经是好几个孩子的母亲了。直到这一次因公由花莲出差来台北，他才有机会去看她。

车子快到第二站，车掌在喉咙管里哼了一声：“有人下车吗？”

没人理会，她吹了一声哨子，车子直驶了过去。李鑫向车上的人扫了一眼：他对面坐着一个六十开外的老头儿和一个中年男人，对面靠车尾坐着一个中年妇人。那老头儿方头大耳，端端正正的五官，穿着一身黄卡叽中山装，李鑫觉得他还是挺有气魄的样子，心想：“这老头儿年轻时必是老太太们相女婿的好对象。”那中年男人想必是近一两年来才发了福，西装已经胀得扣不上了，但他看上去并不结实，软稀稀的，像是一皮囊的面糊，这是李鑫看他第一眼的印象。至于那个中年妇人，李鑫只看到了她那个红头儿酒糟鼻子。

正当李鑫如此打量那几个人时，车子已到了北门站，上来一个西装笔挺的中年人，打着一一条红艳艳的麻质领带。“这个人就像木匠手里的木头人，斧子太利，一溜手把两边的脸庞削得太多了！”李鑫望着他那尖削的脸似笑非笑地这样想。

“请你先买票！”车掌拦住那上车的人说道。

“我下一站补票！”

“不行，你先买票！”

“我就是不，看你把我怎么样！”那人双手在胸前一叉，硬着脖子。

车掌仍用手拦住车门，脸像刚浆过的粗布，硬板板的。

“你到底让不让我上来？你神气什么？”那上车的人用一只手指着车掌的鼻尖喝道：“你知道我是什么人？我可不是骗你这一张票的人！”他又指了指自己的鼻尖。

“好啦，好啦，我这里有票！”那老头儿撕了一张票递给了车掌。

“谢谢，老先生，”那新上车的人在老先生与那位发福的先生之间坐下了。“等一下我下车买了票还你！”他一面说，一面用眼睛狠狠地瞪了车掌一眼。她正在用手绢拭眼泪。

“用不着了！听你口音，好像贵处是江西？”

“不错，你老先生也是江西？”

老头儿微笑着点了点头：“请问贵姓？”

那人连忙在衣袋内掏出皮夹，抽出了一张名片，递给了老头儿。

“啊，作家，是的，作家，是的，是的！”老头儿余音犹缭绕不绝。

另外那个人伸长了脖子看老头儿手中的名片，嚙动着嘴唇念道：“作家齐志飞。”然后眼珠子一上一下地想了一会，忽然叫了起来：“啊，齐志飞，我拜读过你的小说，什么——‘樱花再开的时候’，是吧？”

齐志飞脸上的怒气全消了，堆着一脸的笑，忙将右手伸了过去：“是的，请指教。请问你老兄——”

那人一面握住了齐志飞的手，一面用左手在自己上衣口袋内，也抽出一张名片，递给了齐志飞。

“啊，吴大有。你老兄可真了不起，一张名片前后全印满了头衔！这总有二十好几个吧！”齐志飞仍握着对方的手不放。

“不敢当，都是空头衔，没有实权的。”吴大有这才将手抽了回去。

这时，齐志飞才想起了他的老乡，转过身来。“请问老先生贵姓？”

“敝姓秦。”

“秦老先生在什么地方得意？”

“我现在是三军总司令，在家管鸡子、鸭子、狗，呵呵，我们现在没有用了！”

“哪里，老前辈，老前辈。”齐志飞欠了欠身子。“你以前在大陆——”

“我以前干过几任县长，在四川干过行政专员，来台湾以后我就赋闲了。唉，这一说都是十几年以前的事喽！”

四川，十几年以前，这些极普通的字眼，在今天的李鑫心中都有了特殊的意义。他可不就是十几年以前在四川第一次看到珊珊？她是妹妹的初中同学，那时还是一个十四五岁的小女孩，说正读高中。有一天傍晚，他站在门前，远远地，看见大路上有个小女孩背着落日走来，穿着一件柔蓝的衣服，身后是一片耀眼的金辉，仿佛她就是由那天国的光辉中走出来的。她和妹妹在一起，他走过去和她搭讪，她除了点头摇头之外，就是用手绢捂着嘴笑。他听见了她的南京腔，和她开玩笑，喊她南京大萝卜，她啐了他一口：“呸！我叫赖玉珊，她们都喊我珊珊！”说完又连忙用手绢捂着嘴笑。妹妹暗地告诉他，珊珊摔跤摔缺了一小块门牙，不愿让人看见她的缺牙齿。他笑着逗妹妹：“没关系，她反比你漂亮，她有个小酒窝！”小女孩们在一块儿总是唧唧啾啾的，他一走过去，她们就住了嘴；他一走开，她们就大笑。后来妹妹才告诉他：“珊珊喊你瘦猴儿！”“小鬼！”他笑着骂了一句，但他心里确实恨自己太瘦。

“哈！妙论！”

李鑫一抬头，那个捂着嘴笑的小女孩不见了，原来是眼面前的秦老先生大叫了一声。只听见吴大有一本正经地说道：“……我的女朋友可以分三类：一类是父母有地位，小姐自己没有学问；一类是小姐自己有学问，父母没有地位；一类是父母没有地位，小姐自己也没有学问。所以——这事很伤脑筋。”吴大有连连摇头。

“你自己结婚与别人父母有什么关系？”齐志飞笑着问道。

“呵，关系可很大，”吴大有双眉紧锁，“有了父母，第一，下女走了，我们可以有地方吃饭；第二，我们吵起架来，可以有人从中调解；第三，孩子生多了，可以有人照顾；第四——”

没等他说下去，齐志飞和秦老先生就哄然大笑了起来；车尾那位酒糟鼻子太太望着他们瘪了一下嘴；李鑫也抿着嘴想笑。只有吴大有一个人可没有笑意，他好像想起了什么更重要的事，对齐志飞说道：“齐先生，你写小说是怎么个写法？我要向你请教。我这一辈子，嗨，”他摇了摇头，“啰啰嗦嗦的事可也不少！可以写好几部爱情小说。”

“写小说可也不那么容易，”齐志飞扬了扬眉尖，“你首先要把你的全部感情放进去，你必须和你的人物一起哭，一起笑，一起叹气……”

“唉！”吴大有真的叹了一口气，不知是想起了他那悲哀的浪漫史，还是因为有感于创作的艰难。

“写小说的手法也多得，一言难尽。”齐志飞沉吟了一下，“至于我自己，我是什么手法都用：写实主义，浪漫主义，自然主义，象征主义——”他还翻着白眼在想。

“啊，这么多主义！”吴大有一下子愣住了。

“这年头，东一个主义，西一个主义，把人都搅昏了。我们以前就很少听说什么主义，一样吃饭过日子。”秦老先生摇头叹气。

李鑫在对面好像坐包厢看戏一样，不觉暗自好笑。他不想再听下去，转过身去看街。车子正好经过一个水果摊，上面摆满了五颜六色的水果，李鑫一眼就看见了那黄

澄澄的橘子。怎么回事？今天的一事一物都与珊珊发生了关联？来台湾十几年，哪一年不看见橘子！唯独这一次，他就想起了当年和珊珊、妹妹一道去橘林偷橘子的情景。

初冬的太阳照着广漠的田野。田野尽头是一片橘林，好像一道金边，镶在蓝天绿野之间。珊珊、阳光、田野、橘林。这一切都使人兴奋得心跳。李鑫提议去橘林偷橘子，两个小女孩拍手叫好。四川的橘子很便宜，他们不是买不起。但那不是寻常的偷窃，没有偷窃者的辛酸，有的只是新鲜的刺激，只是青春的焕发。少年时代的一切罪过都含有美丽的诗。他还记得，那天珊珊穿着一件黑丝绒短外衣，配着一条石榴红的羊毛围巾，她的脸也像个小太阳一样，照得人的眼发亮，照得人的心暖暖的。她和妹妹沿途扯野草编小花篮，一面唱着歌；他谄些笑话逗她们笑，珊珊笑得好开心，竟忘了用手绢捂嘴。现在回想起来，那些笑话可真肤浅，但那时候确实使两个小女孩快活得像两只小鹿一样，在金色的田野上跳跳蹦蹦的。他们分配好了工作；李鑫爬树偷橘；珊珊和妹妹分站在橘林的两头放哨。他们约好了一个最顺口的信号，假若捉“贼”的人来了，放哨的人只要高呼一声“喂——”他们就逃掉。李鑫一向是文绉绉的，那一天不知是哪儿来的一股劲，真像个“瘦猴儿”一样，跳下了这一棵树，又爬上了那一棵，树底下扔了一大堆金光闪闪的“赃物”。有一会儿，他坐在树上，蓝色的空气中荡漾着橘子的清香，远远地看见珊珊像一只受惊的小兔子，东瞅一下，西瞅一下。他不禁向她招了招手，她含笑跑来了。他由树上溜下，说道：“来，上去，不要怕，我帮你！”他没想到那小女孩竟是如此灵巧，他没费多大力就帮她爬上了树。他们分坐两个枝桠上。他只顾拣最大最熟的橘子摘给珊珊，自己也忘了吃。透过密密层层叶与橘子，是蓝水晶的天盖；风，像个调皮小仙人，只用它的小翅膀那么轻轻一扇，他们四周的树叶与橘子就哗哗地逐渐响开来。珊珊坐在树桠上，荡着两腿，一面吃，一面东张西望，嘴边的小酒涡荡呀荡的，仿佛装满了一涡橘汁似的，李鑫恨不得凑过去用舌头轻轻舔一口。突然，远处竹林里传来狗叫声，李鑫抬头一看，不好了，捉“贼”的来了！竹林里跑出了一条狂叫的恶狗，后面跟着一个头缠白布的高大女人，口里大声吆喝，手里的竹竿不断地在地上敲打。李鑫先跳下树，然后站在树下接珊珊下来。她慌忙一跳，正好撞在他的怀里，珊珊的脸一下像火烧似的红了。他的脸也热辣辣的，一直热到耳根。他顾不了那一堆辛苦“偷”来的“赃物”了，拉着珊珊就跑。正在这时，只听见远处有人直着嗓子怪叫：“喂来了，喂来了，喂来了！”那是妹妹的声音，吓得走了腔。珊珊拉着他的手跑得脸绯红，石榴红的围巾随风飘起，正好拂在他的脸上。他们和妹妹在一座竹林后田埂上会合了，妹妹用裙子兜了一兜橘子，脸像刚出笼的馒头，直冒气。一见面，妹妹就噘着嘴说道：“珊珊，怪你，你放哨的，跑到树上吃橘子去了！”李鑫指着妹妹兜着的橘子笑道：“你呢，你还不是只顾摘橘子去了！”珊珊对他挤挤眼儿，酒涡又荡了一下。他们讲起刚才的狼狈情景，笑成一团，珊珊差一点儿跌到水田里去了。

“哎哟！笑死人的，我笑不得了！”

李鑫吃了一惊，是谁也在笑？扭过头一看，车掌背后有两个女人在笑，其中一个

正是一上车就看见了的那个酒糟鼻子，不知什么时候由对面移到这边座位上来了。另一个女人，大概是在他胡思乱想的当儿上来的吧，正好坐在车掌紧背后，只看得见挺在外面的一个大肚子和一双浮肿的脚。两个女人之间有两个小孩跪在位子上看街。

“哎哟，天下有这种事？自己生孩子生不出来，骂别人，哎哟，我笑不得了！”一听就知道那是一个南方人打官腔的口音。

“你这一个多大？”酒糟鼻子的声音。

“才一岁半！”

“你也真密，头一个不满一岁就又怀了！”

“告诉你，我年年大肚子，我早不想要了，就是他爸爸！”

两个女人挤在一堆叽叽咕咕了一阵子，接着又是一阵笑声。酒糟鼻子突然不笑了，叫道：“你看，那不是崔小姐！哪，在那辆三轮车上！”

“那个老处女！五十岁了，我看了她就恶心！要找男人也不趁早，到老了反而打扮得像个妖精。你看她那一副干柴相，谁要？”

“你别说，她一个人，总得有点依靠，比不得在大陆。”

“谁叫她年轻的时候田里选瓜，越选越差！到老了就乱抓了。她那男人比她年轻二十岁，年轻二十岁呀！她可以做他的老娘！那个老处女，我们都叫她老处女。那男人当初追一个小姐，刚好那小姐又喜欢他爸爸的一个同事，他有一栋房子，手里还有好多美金，他太太在大陆，又好看，又能干，他也花了一番功夫才讨到她，花了好大功夫啊！她生肺病，别的男朋友都走了，只有他天天带一把花去，就只有他一个人天天带一把花去呀。他们家那条狼狗呀，真凶！我去过他们家，布置得才叫漂亮！那条狗是英国种，他们没有儿子，把狗当儿子一样……”

李鑫皱了皱眉头，心里想：这真是一只语无伦次的话匣子！对面三个人本来还嗡嗡地在谈什么，现在也都没劲了。车子像个摇篮，一颠一晃，再加上窗口射进来的微温的阳光，秦老先生和吴大有似乎昏昏沉沉地想打盹；齐志飞衔着一根香烟，眯着眼望窗外，大概又在想他的小说吧。

车掌一声哨子，车子又到了一站，上来了一个女孩子，杏黄衫，白毛衣，墨绿裙子，腋下夹着一本洋装书。她空着位子不坐，偏直挺挺地站在那两个唠叨不休的女人面前。只听见那个打官腔的女人说道：“我还显得年轻？老啰！我要不是大生小产的这么多胎，比现在还要显得年轻！我现在都怕照镜子，他爸爸说我简直像只大母鸭一样了！”接着是一阵鸭叫的笑声。

那新上车的女孩，皱了一下眉心，刚好跪着的两个小孩子要转过身坐下来，有一个孩子又踹了那女孩一脚，裙子上沾一块灰印子，她用手掸了掸，转身悻悻地走到车头来，扶着司机背后的铜柱子站着。李鑫看了看身旁的空位子，挪动了一下身子，又望了望那女孩。但她却是个石雕木刻的人，昂着头，尖着鼻子，眼睛盯着前方。

“女孩儿家差不多都是这么怪里怪气的，就像一世界的人都在她脚底下！”李鑫心里这样想，眼睛仍盯在那女孩的脸上，乍一看，她长得太单薄，尖下巴，细眼睛，但

她那修长的个头，那松散的长发，以及那眉梢眼角所流露的孤芳自赏的神情，使人有一股清逸之感。“这女孩大概二十左右吧！”李鑫如此打量她。但紧接着，他的思想又飘回珊珊身上去了。“胜利那年在重庆碰到珊珊的时候，她不就是这样的年龄吗？”恍惚之中，他又看见了她远远走来那风韵嫣然的样儿。

那一年夏天，他大学刚毕业，买好了回家的船票，在上清寺那条路上闲荡。迎面走来一个女孩，穿着一件银灰撒花府绸旗袍，戴着一副墨镜，打着一把浅紫小阳伞。他的眼睛不由自主地瞪在那女孩身上，心想：“好一个匀称的身段！”却不防那女孩走近身来，取下墨镜一笑：“你不认得我了？”他再一看，原来就是珊珊！自从他离家到重庆升学以后，他们有四年没见过面，他第一眼就发觉她的缺牙齿已经没有了。她已经由一个娇憨的小女孩长成一个娉娉婷婷的少女了！不知为什么，那一次见面使他很尴尬，他结结巴巴地什么也说不出来，问了几句不相干的话之后，就向她要了她寄住人家的地址。她是暑期到重庆考大学的。当天晚上，他在她门外徘徊了好久才有勇气去敲门，但开门的女佣人告诉他珊珊不在家，刚刚和同学上街去了。第二天一清早，他就上了船。复员以后，听说珊珊结婚了。“假若那一晚见到了她，她是否——”

这时，只听见他面前“呼”地一下，他眨了一下眼，原来是车上那个女孩的大裙子在他面前掠过去了。她被瞪得恼了火，噘着嘴移到对面车尾空位子前站着，谁也别想再看她。李鑫无可奈何地苦笑了一下，转过脸去看窗外。车子正好走过堤上，远处耸立着火葬场的黑色烟囱。堤上有一长串人正呜哩哇啦地在送殡。李鑫回头一看，秦老先生和吴大有不再打瞌睡了，坐直了身子看窗外，齐志飞转身用胳膊碰了一下他身旁的吴大有：“喂，你看了这送殡的，有何感想？”他嘴角吊着一个意味深长的微笑。

“像这样死法也可说是备极哀荣了！”吴大有回答道。

秦老先生转身背着窗外，皱着眉头，看样子，他既不愿看送殡，也不愿听人谈到死这个问题。

“你猜我想的是什么？”齐志飞嘴角吊着的那个微笑这一下可笑开了，用手整了一下他的红领带，掸了掸身上的灰，对着窗玻璃上自己的影子得意地瞥了一下。“我们写小说的人就是要会利用生活。别人看上去没有一点意义的事，在我们眼里就有了意义。你懂吗？譬如看见了这些送殡的，我一下就有了个灵感！”

“啊！”吴大有脖子一伸。

秦老先生也好奇地转向齐志飞，张着嘴听他讲。

“我突然想到一个爱情故事：一个男的死了，他在生时仪表不凡，风流倜傥——”

“就和你老兄一样！”吴大有打断了他的话。

齐志飞笑了一下，急忙又拾起了自己的话。“有两个女的同时爱他，一个像月亮，温柔美丽；一个像太阳，热得像一团火——”

“那真艳福不浅！”吴大有又忍不住插了一句。

“呵呵！”秦先生的兴致更大了。

“你听我讲，”齐志飞又用胳膊碰了一下吴大有，“这两个女的都爱他。好，那个男

的死了，两个女人都来送殡，这一下子可碰上了！”齐志飞还用两个食指头尖互点了一下。

“嘿，那她们还不打起架来？”吴大有一脸严肃的神色。

“呵呵，有意思，有意思！”秦老先生连连点头。

“哪里还打得起架来！”齐志飞不屑地望了吴大有一眼，“她们碰上了之后——”他用手摸了一下他那油光水滑的烦恼丝，“嗯——，这以后我还要想一想，还要好好地想一想。”齐志飞歉然一笑之后，便不做声了。

李鑫正高兴可以安静一会儿了，车掌背后那两个女人的声音又像夏天的绿头苍蝇一样，嗡到这边来了，挥不掉，打不开。

“……我这个儿子呀！”是那南腔北调的声音，“他爸爸像命根一样。你看，跟他爸爸一模一样！他和其他几个小鬼是不同，我打针催生把他催下来的呀，就是要他刚好在腊月初六那一天生，命才好！果然他就不同，会看人脸色，花样又多，从不吃亏，说话跟大人一样，有板有眼，刁得很！……”

“你们平时作何消遣？”酒糟鼻子显然对别人儿子不感兴趣，转换了一个话题。

“打打小牌！嗨，前天我和了一副巧牌！”

“怎么样的一副牌？”酒糟鼻子的兴趣来了，声音也洪亮了一些。

“条子清一色，一条龙，还有一般高！”

“真叫绝，以后你们三缺一的时候，我来凑一脚！”

“你只管来，我们那里有三个脚，你来了总凑得起来。我打牌呀，可是要看人来，牌品不好的不来；一个小钱一个小钱零掏的不来，我——”

“我也一样，我们的性情倒是合得来！”

他们两人越谈越亲热，最后酒糟鼻子竟把别人命根子儿子抱在怀里，说要认他做干儿子。车子正经过翻修的马路，碰着了一个大坑，猛然颠动了一下。“哎哟！”那女人一双手捧着大肚子叫了一声，“他老是不要我出来，我在家闷不住，就带两个孩子出来逛逛街。”

“你们先生真好，疼你得很！”

“哪个先生不疼太太！”那南腔北调的声音更扬高了，“我打牌，他就乖乖地守在旁边，乖乖地。我打一夜，他就坐一夜，你叫他去睡，他都不睡。有一次，别人都看不过去了，劝我不要打了，说他第二天要上班。我说：不行！我这一百三十六张可比他亲爱得多！”

两个女人又咯咯笑了一阵。

李鑫厌烦得恨不得用手捂住耳朵。他看了看表，车子已走了二十五分钟了。他转过头去问车掌：“怎么还没有到？”

“修路嘛，车子要绕路走。快了！”这一次，车掌可多说了两句话。

快了！他快要看到分别十五年的珊珊了！不由得又掏出那个袖珍记事本，将珊珊地址念了一遍：“吉林路九十七巷六号。”他的心开始噗噗地跳了起来。他看到她时称

呼什么呢？还喊她珊珊吗？对一个做了几个孩子的母亲仍叫小名，似乎总不太合适；喊她邱太太吗？也别扭。这样一称呼，就像他们之间没有一点关系似的，他不甘心！他决定什么也不称呼，他只要用眼睛那么深深地望她一眼，再低声问她一句：“还记得我吗？”她也许起先会怔怔地想着他，然后淡淡地一笑，点一下头。于是，她的酒涡又轻轻一荡，缺牙齿又露出来了。啊，不，那是她小时候的样儿，她在重庆时就没有缺牙齿了。他极力要幻想出珊珊此时的神态，但那捂着嘴笑的娇憨神情，在树上荡着两条小腿吃橘子的贪婪样儿，总是来打扰他的幻想。她现在也许松松地挽了一个髻，用一根柔蓝的缎带绾在脑后，就和他第一次看到她时那衣服的颜色一样，那种柔和的颜色只有配在她身上才调和。她不像小时候那么爱笑了，静静地抱着孩子坐在角落里，眼睛里有一种少女时代所没有的东西，迷迷蒙蒙的，看起来叫人有点儿愁。她一定会叫她的孩子们来挨着他。他会特别喜欢她的女儿，因为她更像她妈妈小时候的样儿。他要把她女儿抱在身上，问她认不认得他。她当然认得他的，因为妈妈常向孩子们讲到他，用一种低沉的、柔美的声调讲到他。

“先生，先生，吉林路到啦！先生！”

李鑫惊得一抖，转过头去，已经有人下车了。

“我喊了你好多遍啦，吉林路到啦！”车掌说道。

李鑫忙站起身来，但手上的票根不知到哪儿去了。他弯着身子，在位子上上下下四周一一看过，都没有。

“快点啦！只等你一个人！”车掌已将哨子放在嘴里。

他直起身子，那酒糟鼻子正对着窗外高声叫道：“邱太太，我哪天来陪你打小牌，你多少巷？我又忘了！”

“吉林路九十七巷，六号！”那南腔北调的声音在窗外回应。

李鑫一下子怔住了！

“慢点，小毛头，你想死呀！”那一声“小毛头”却是纯粹的南京腔，由车外无情地钻进李鑫耳中。

一辆大卡车从公共汽车旁擦了过去。

李鑫想扭头去看窗外，但他扭不过去，扶着那冷冰冰的铜柱子，无力地倒在车凳上。

“你到底下不下车呀？”车掌发火了。

“我——我不下车了！”李鑫吃力地说出了这句话，眼睛愣愣的。

车掌不耐烦地吹了一声哨子，咔哒一下将车门关上了，咕噜了一句：“莫名其妙！”

车上的人都觉得李鑫的神色不对。秦老先生摇摇头：“唉，这年头，古怪事越来越多！”酒糟鼻子弯着身子，伸长了脖子来看李鑫；吴大有转动着他空洞的眼珠子看看这个，看看那个，不知道自己究竟应该如何反应；齐志飞若有所思地望着李鑫，然后掏出了记事本，在上面沙沙地写着，说不定李鑫这一下子就荣任了他那篇送殡小说的主角。

连那个高踞在世人之上的女孩竟也扭过头来瞅了李鑫一眼。